

孟凡人
黄振华

主编

厉声著

新疆人民出版社

中俄伊犁交涉

中国边疆·民族历史
研究指南丛书



黄振华

孟凡人

主编

中国边疆·民族研究指南丛书

厉 声 著

中俄伊犁交涉

责任编辑 石晓奇
特邀编辑 赵云田
封面设计 谭国民
版面设计 乔 燕

211669
中国边疆·民族研究指南丛书

黄振华 孟凡人 主编

中俄伊犁交涉

厉 声 著

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乌鲁木齐市解放南路 348 号 邮政编码 830001)

北京通县大中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印张 6.625 字数 140 千

1995 年 8 月第 1 版 199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

ISBN 7-228-03235-7/C·33 定价 126.00 元(册 18.00 元)

序

值《中国边疆与民族研究指南丛书》出版之际，略记实感数语以为序。

中国边疆地区的总面积逾500万平方公里；中国50多个民族聚居在边疆地区。这两个数字既足以说明中国是地域辽阔的多民族国家，也足以昭示中国边疆与中华民族的渊源血脉。中国古代自夏起，遍覆于中土的民族相继将其活动空间渐推渐远，其与繁衍于边陲的民族一道，为奠定边疆之基而代代经营，几无一息之停，终在清代渐臻成效。近代前后，桀骜列强尝裔中国疆土，边疆地区首罹其难，边疆各族人民塞敌路、御外侮，血染边陲，在反侵略斗争中显示了国土不可裂、民族不可辱的英雄气概。今天，边疆各族人民以高涨的热情接受改革开放的洗礼，更以辛勤的劳动使边疆焕发着文明的气息。历史证明：中国边疆与中华民族休戚与共、相系始终，可谓二位一体。因此，把中国边疆与中国民族的研究结合起来是完全必要的；作为这种研究成果的本部丛书以“中国边疆与民族”命名也是不难理解的。

中国实施改革开放的方针，彻底结束了边疆地区闭关绝俗的历史。边疆地区在经济和政治改革中的地位日显重要，在对内搞活、对外开放中的作用日见突出。人们有理由注视中国边疆和中国民族历史文化的现状和未来，而这种注视，自然不是以凝滞的而是以历史的眼光。这是因为，历史的魅力在于能以深沉和凝重的理性指示社会发展和民族进步的路向，启迪人类的智慧。就中国边疆而言，它作为中国社会的一个系统，倘若掌握其发展规

律和奠定其金汤永固之基，则必须认识其形成、演变和祸福倚伏的历史；就中国民族历史文化而言，它作为中华民族历史文化的组成部分，倘若使其发挥稳定社会、凝聚力量、振奋精神的巨大作用，则必须借鉴其精华、弘扬其优秀。总之，于中国边疆和中国民族历史文化，唯深知其历史所缘起，才能领悟其当世所滋延、预见其未来所究竟。也就是说，唯尽窥颠末，才能互证得失——历史与现实是相通的。正是基于上述认识，我们才编辑这部丛书并将它推向社会。它将从中国边疆和中国民族历史文化两个方面展现中国悠久历史的若干画面。

丛书的每一册为一个专题，分别由有深厚的学术功底和发表过相应力作的专家撰写。撰写者就专题内容，阐其新意、述其旨要，足以成为打开该知识领域大门的一把钥匙；同时，撰写者还在专题主要内涵的前后，分别论述该专题的研究概况和介绍在研究该专题时所必备的资料，为有兴趣的读者深入研究该专题提供了便利。我们相信这部丛书会吸引国内外更多的读者。

这部丛书的组织与审稿，曾得到中国社会科学院史金波、马大正、卢勋、邢玉林、杨保隆、蔡家艺、白滨诸研究员的倾力参予，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边疆史地研究中心和民族研究所的大力支持，出版工作则历尽艰辛坎坷、一言难尽。幸承新疆人民出版社慨允，作为他们精心组织的“边疆文库”的一个组成部分予以出版。在学术著作出版颇难的今日，他们扶持高品位学术著作出版的决心实在难能可贵，尤其是该社陈重秋、李春华、石晓奇诸先生的鼎力玉成，才使丛书付梓在即。我们愿在此向所有关心这套丛书的人们，以及诸位作者的理解与宽容，表示由衷的感谢之意！

主编共识
1995年2月

· II ·

目 录

引言 (1)

第一编 历史概述

一、清代伊犁历史地理沿革	(6)
(一)伊犁地区的地理概念及历史沿革	(6)
(二)卡伦与巡边、巡哨制度	(9)
(三)伊犁与俄国的关系	(16)
二、俄国出兵侵占伊犁	(24)
(一)伊犁城危与议借俄兵	(24)
(二)俄英在新疆的角逐与俄国对伊犁的觊觎	(30)
(三)清军收复伊犁的努力	(36)
(四)俄军入侵伊犁与伊犁军民的反抗	(40)
(五)俄国占领军在伊犁的统治	(48)
三、中俄伊犁交涉	(56)
(一)清军图复伊犁与中俄关于伊犁问题的初步交涉	(56)
(二)清军收复新疆与俄国拖延交收伊犁谈判	(66)
(三)崇厚使俄与《中俄条约十八条》	(77)
(四)曾纪泽奉使俄国	(98)
(五)中俄改约交涉与《改订条约》的签立	(119)

四、简短的结论	(135)
(一)中俄伊犁交涉的实质	(135)
(二)条约的性质及其对中国西部边疆的影响	(138)
(三)崇厚与曾纪泽评价	(141)

第二编 史料简介

一、中文文献评介	(146)
(一)档案史料	(146)
(二)历史文献	(150)
二、俄文文献评介	(160)
(一)档案史料	(160)
(二)历史文献	(162)
三、英文文献简介	(162)

第三编 研究综述

一、国内中俄伊犁交涉研究回顾 (20世纪60年代以前)	(166)
二、70年代以来国内中俄伊犁交涉研究的发展	(169)
(一)中俄伊犁交涉及《改订条约》不平等性质研究	(169)
(二)中俄伊犁交涉背景的研究	(170)
(三)中俄伊犁交涉得失及对曾纪泽的评价	(172)
(四)《改订条约》规定的西段中俄边界走向及有关 界务等问题的研究	(174)
三、国外中俄伊犁交涉研究概况	(176)

(一)苏联(包括俄国)	(176)
(二)西方及日本	(180)
 附录.....	(184)
中俄条约十八条.....	(184)
陆路通商章程.....	(189)
中俄约章总论七条.....	(192)
改订条约.....	(194)
改订陆路通商章程.....	(199)
中俄和约节要.....	(205)
清代伊犁政区示意图	
 后记.....	(208)

引　　言

1871年5月，俄国无端出兵侵占了中国新疆伊犁地区，由此引致自1872年5月至1884年6月，中国就收复伊犁与俄国进行的长达10余年之久的激烈交涉。谈判最终缔结了中俄《改订条约》（又称《中俄伊犁条约》或《圣彼得堡条约》）。及其5个边界子约，同时还签订了《改订陆路通商章程》。史称这一过程为中俄伊犁交涉。自19世纪后半至今长达百余年间，中外史学界对中俄伊犁交涉做了许多研究工作。

中俄伊犁交涉何以能长时间地吸引如此众多的中外史学者？这是由其在近代中俄关系史研究中所具有的特殊意义决定的。与一般交涉相比，中俄伊犁交涉确有其与众不同的特点，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中俄伊犁交涉是一次迁延多年并有反复的交涉。从1872年荣全谢尔基奥波利之行，到1884年6月中俄《续勘喀什噶尔界约》签立，前后长达12年之久，中途又有废止《中俄条约十八条》的反复，这一复杂多变的历史事件本身，就值得中外史学者去作一些深入的探讨和研究。

其次，中俄伊犁交涉是近代中俄之间关于中国西部地区进行的最后，也是最重要的一次交涉。这次交涉的结果对中国西部地区，对中俄西段边界都产生了重大的影响。如果说1851年中俄《伊犁、塔尔巴哈台通商章程》打开了中国的西部大门，那么，伊犁交涉的结果则使沙俄的势力深入中国边疆腹地，遍布天山南北。其在政治、经济等方面对中国西部地区的危害，一直持续到1917年10月革命后帝俄政权崩溃。而对中俄西段边界的影响，即《改订条约》所附有关划界的5个子约，至今仍是这一地区

中苏边界走向的依据。因此，无论在近代中俄关系史，还是在中国西部边疆史地的研究中，中俄伊犁交涉都占有重要地位。

第三，中俄伊犁交涉当时即在国内外引起巨大反响，且不说在交涉过程中中国上下对收复伊犁谈判所赋与的极大关注，交涉谈判的每一变化都牵动着中国人民的心灵，单是交涉的结果：废止擅签旧章，另立改订新约，在近代中国外交史上也是绝无仅有的。尽管《改订条约》在事实上与前《中俄条约十八条》一样，仍然是一个中国被迫订立的不平等条约；但两者相比，《改订条约》使沙俄退还了已攫取的部分权益，中国在领土和商务方面挽回了部分损失。这无论是对半殖民地中国，还是对争相瓜分中国的西方列强都是前所未闻的。中国取得的部分外交上的成功，又是对饱受列强侵害的半殖民地中国及国内各界爱国人士和人民大众的一个巨大鼓舞。其意义已远超出伊犁交涉本身。中国方面对伊犁交涉的研究正是始于此。

第四，曾纪泽在改约交涉中的非凡表现，与近代中国对外交涉中其它重臣大吏相比，堪称出类拔萃。作为一个半殖民地外交官，受命赴俄废止旧章，改立新约，其艰难正如自述：“…障川流而挽即逝之波，探虎口而索已投之食”。^①然而经过曾纪泽的不懈努力，经过他在谈判场上与俄国面对面的斗争，中国最终在改约中取得了部分成功，为半殖民地中国的对外交涉开创了一个先例，曾纪泽也因此而成为一个旧中国外交史上值得肯定的爱国外交官，他在改约谈判中的表现及其评价成为伊犁交涉研究的一个重要内容。

第五，中俄伊犁交涉正值远东国际局势十分复杂时期，列强争相瓜分中国，清边疆危机四起，中亚地区英、俄明争暗斗，矛盾

① (清)曾纪泽：《曾惠徵公文集》卷三第13页。

重重。列强又各对中俄伊犁交涉心怀叵测，千方百计地企图左右伊犁交涉以获渔利。伊犁交涉又成为近代远东国际关系史和晚清西北边疆史研究的重要内容。

第六，中俄西段边界是中俄之间最后勘分且形势最为复杂的一段边界。这段边界的最终依据是《改订条约》及其五个边界子约。俄方在依约会勘边界时或曲解条约，或违约多占中国领土，致使中国西段边界遗留下许多悬案和大小数十块争议区，成为今天中苏之间谈判西段边界的中心议题。

由于中俄伊犁交涉所具有的上述特殊意义，长期以来它一直是中俄关系史研究的热点之一。

历史上的清代中国和沙皇俄国是伊犁交涉的两个当事国。但是对伊犁交涉这一段历史，今天的中国和苏联学者却有截然不同的研究结果，对伊犁交涉规定了各自的政治定义。对伊犁交涉的结局得出完全相反的评价。

中国方面认为：中俄伊犁交涉是俄国利用新疆地方封建势力分裂割据和浩罕阿古柏入侵所造成的混乱局势，出兵强占伊犁地区后，清政府为收复伊犁领土主权与俄方进行的一场艰难的外交谈判。在中国各族人民的反抗斗争和在清政府的努力下，沙皇政府不得不答应归还伊犁，但又强迫清政府接受了不平等的中俄伊犁《改订条约》，割占了中国大片领土，劫走了数万中国人民，勒索了巨额赔款，并攫取了大量政治经济权益。与谈判中途崇厚签订的《中俄条约十八条》相比，中俄《改订条约》中的部分条款对中国的损害减少了一些，但条约仍保留了“崇约”中许多不平等的规定。这些局部的改约成功是有限的，无论从量上还是从质上分析，都不能改变整个中俄《改订条约》的不平等性质。从全局看，清政府的改约谈判仍是一个屈辱的败局。《改订条约》同《中俄条约十八条》一样，都是中国被迫接受的不平等条

约，条约破坏了中国领土和主权的完整，给中国西北地区的边防、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带来了严重的危害，进一步加深了中国西北边疆地区半殖民地化的过程。^①

苏联方面认为：中俄伊犁交涉是俄国军队为了保卫本国边境安定，暂时进驻中国新疆伊犁地区，在清军镇压了新疆反清起义后，中俄就伊犁归还中国而举行的谈判交涉。根据最后签订的中俄《改订条约》，俄国将几乎全部伊犁地区的中国领土交还清政府，7万伊犁人自愿加入俄国国籍，仅将伊犁以西一小块地方划归俄国，以供这一地区加入俄国国籍并因此而离开他们占有土地的居民居住。在议订喀什噶尔中俄分界时，俄国当局对中国作了让步。清政府付给俄国政府九百万卢布，“作为俄军占领伊犁地方费用的补偿和对起义期间俄国臣民遭受的财产和其它利益损失的赔偿。这些赔款远远少于清政府如果使用武力进驻伊犁时所需要的费用，而伊犁地区归还中国，大大加强了清政府在中国同西西伯利亚、哈萨克斯坦和中亚边界上的地位。中俄《改订条约》是盟邦友好的双边条约。”俄国政府在伊犁交涉中的所作所为，不是一时的冲动，而是根据清朝当局在新疆的危机，俄国资本主义日益增长的利益、英俄矛盾和对俄国在哈萨克斯坦和中亚新领地的安全的关怀等具体条件出发的。尽管在解决伊犁交涉的过程中，沙皇政府追求的目的主要是代表当时统治着俄国的资产阶级地主集团本身的利益，而它的政策在许多情况

^① 见《沙俄侵华史》，1981年人民出版社版，第三卷第282—283页；《沙俄侵略中国西北边疆史》1979年人民出版社版，第201—202页；赵春晨：《谈〈中俄伊犁条约〉的性质和清政府改约谈判的成败》，载《西北历史资料》，西北大学西北历史研究室主办，1983年第2期。

下却客观上符合了中亚细亚各族人民的利益。^①

西方及日本有关中俄伊犁交涉的研究，也依中苏两当事国对这一专题研究的不同立场而持有不同的观点，这就使中俄伊犁交涉研究更带有政治色彩。读者面前的这本小册子在撰写中所遵循的原则是：尊重历史，分清是非。力求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深入一步，再现历史本来面目。由于本人才疏学浅，加之史料有限，这本小册子给读者的印象未必如愿，敬请各位赐教指正。

作 者

1990年2月于新疆大学

^① 见(苏)B·J·古列维奇：《大汉族主义和中亚细亚民族历史的若干问题》，载(苏)《历史问题》，1974年第9期；《伊犁问题的沿革及其中国的伪造者》，载(苏)《文件在反驳一反对伪造的俄中关系史》(论文集)，1982年莫斯科版；(苏)A·普罗霍罗夫：《关于苏中边界问题》1975年莫斯科版，第158—159页。

第一编 历史概述

一、清代伊犁历史地理沿革

(一) 伊犁地区的地理概念及历史沿革

天山北麓最大的河流是伊犁河，它发源于天山，上游由喀什河、巩乃斯河、特克斯河三条支流汇合而成，全长1000多公里，注入巴尔喀什湖，流域面积约14余万平方公里。历史上的伊犁地区即指伊犁河流域及其周围地区，这里支流纵横、水草丰美，自古以来就是中国游牧民族的繁衍生息之地。自汉代起，中国文献将今天的新疆及巴尔喀什湖以东以南的伊犁西部地区合称为西域。公元前59年，中国中原地区西汉中央王朝建立了西域都护府，包括伊犁在内的整个西域地区成为中国领土的一部分。

18世纪初，蒙古准噶尔部割据西域，与中原清王朝对峙。1745年(乾隆十年)，准噶尔首领噶尔丹策零汗卒，内部贵族争权夺利，相互倾轧。此后数年战乱频起，民不聊生。大批准噶尔部民纷纷内迁，投向清王朝。1755年(乾隆二十年)春，清出兵平定割据。至1759年(乾隆二十四年)统一西域全境，结束了自元朝末期以来中国西部长期分裂割据的局面。此后西域兼称新疆。

清统一新疆后，即着手各项治理建设。在政务方面，以厘正疆域和设官建置为首。1755年4月和6月，乾隆帝两次颁谕测绘新疆地理事宜，著将山川道里悉载入皇舆全图，以昭中外一统之盛。次年3月，尚书衔侍郎何国宗一行前往天山以北，测量晷度、调查地理、考订山川地名。11月，完成了巴里坤至伊犁的实地测量工作。1760年，天山以南地理测量事竣。与此同时，清政

府又指令新疆各地方当局分别绘制所辖区域地图，呈送中央，与实地测量结果相互核对校勘。在此基础上，于1761年（乾隆二十六年）7月，纂成《皇舆西域图志》，厘定新疆天山南北疆域。以霍尔果斯河为界，清将伊犁地区分为伊犁和伊犁西路两部分。其中伊犁西路范围是：“伊犁西路，自伊犁西北行，北至巴勒喀什淖尔，西至吹、塔拉斯，俱连沙碛，通藩属右哈萨克界，东北接藩属左哈萨克界，东接伊犁东路界，南至天山。越山接天山南路阿克苏、乌什界。”^①

1762年（乾隆二十七年）11月，清王朝在伊犁设立了新疆最高军政职官：总统伊犁等处将军。下设参赞大臣四，分辖天山南北。塔尔巴哈台参赞大臣，治所雅尔（今苏联乌尔扎尔），1765年（乾隆三十年）建肇丰城，后因该地冬季雪大，屯田不敷耕种，移进200里，于楚呼楚建绥靖城作为治所。辖区范围：东西自乌陇古河至爱古斯河，南北从勒布什河至额尔齐斯河。伊犁参赞大臣，治所初设绥定城，1763年（乾隆二十八年）迁入新建立的惠远城。管辖范围包括巴尔喀什湖以东以南的伊犁河流域及楚河、塔拉斯河流域。东西从伊犁河上游支流哈什河、空格斯河至塔拉斯，南北自那林河到勒布什河。喀什噶尔参赞大臣，治所疏勒，1762年（乾隆二十七年）建徕宁城，其职权总理天山以南喀什噶尔、英吉沙尔、叶尔羌、和田、阿克苏、乌什、库车、喀喇沙尔各城事务，所以又有“总理回疆事务参赞大臣”之称。辖区范围：东西自甘肃、青海接壤地至阿赖岭、喷赤河上游一线，南北自昆仑山到天山南麓。乌鲁木齐参赞大臣，治所乌鲁木齐，1763年（乾隆二十八年）建迪化城，管辖范围为哈密至哈密（精）河一线。1733年（乾隆三十八年），乌鲁木齐参赞大臣改称都统。

^① 《平定准噶尔方略》续编卷十九。

总统伊犁等处将军是清政府根据新疆地处边陲的形势，因地制宜地设立的集政治、军事、边防、行政、司法为一身的边疆地方政权机构。鉴于新疆地位的重要，总统伊犁等处将军直接受制于清中央王朝。这一边疆地方政权机构的设立，促进了新疆社会政治的安定和生产经济的发展，对维护祖国统一、巩固边防和发展统一的多民族国家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同时也使历史重镇伊犁，成为新疆的政治经济中心。

在统一新疆的过程中，清政府即着手在伊犁兴办屯田、通商贸易，恢复和发展当地的社会经济。社会经济的发展和军事、边防的需要，促使伊犁地区城镇的兴建。自 1761 年至 1765 年，伊犁地区先后兴建了塔兰奇、绥定、宁远、惠远、惠宁五城。其中惠远城（又称伊犁大城）为伊犁将军驻地。各城以惠远城为中心，互为犄角，初定伊犁城镇规模。1779 年（乾隆四十三年），又续建广仁、瞻德、拱宸、熙春四城，以适应当地日益发展的屯田经济和边防建设的需要。此即为著名的伊犁九城。惠远大城为九城中心，内驻伊犁将军、伊犁参赞大臣、理事同知、抚民同知各一员，领队大臣四员，携眷满州驻防兵 4240 人。惠宁城驻满营领队大臣一员，携眷满州驻防兵 2088 名。此两城以驻防军为主。拱宸城设参将，广仁城驻游击，瞻德城、塔兰奇城分设守备，熙春城设都司，此五城以驻携眷屯兵为主。宁远城设阿奇木伯克、伊什罕伯克各一员，城内居住维吾尔族屯民 6383 户。绥定城设巡检，驻关内应招屯民。此两城分别为回（指维吾尔人）屯和民屯的集聚地。^①

伊犁九城四周，驻有各游牧防兵。伊犁河南设锡伯营，有马甲千余人。另有厄鲁特营 920 名分驻昭苏、特克斯一带（1777 年

^① 《皇朝西域图志》卷二十七，官制一。

移防塔尔巴哈台。）。霍尔果斯河以西由索伦营千余人驻防，分驻霍尔果斯、车集、齐齐罕、萨玛尔及图尔根等地。察哈尔营 1800 余众分驻伊犁北之博乐、温泉，隔塔兰奇山与九城相望。^①

整个伊犁地区以九城为重心，又是清西部边疆的经济重镇。1761 年（乾隆二十六年）伊犁屯田额为 16000 亩，以后逐年增加，至 1775 年（乾隆四十年），达 50588 亩。商业经济也随之步步繁荣，商业税收成为伊犁地方财政的重要来源之一。据记载：

“自伊犁之设兵驻防以来，商贾往来，军民辐辏。数城寰市，鳞次雁排。附郭郊，星罗棋布。各城商民铺房，应照内地颁发契纸，抽出契银。牲畜征收银两均按每银一两，征收税银三分，所收多寡岁无常额，归于房租款内动支。所设惠远、惠宁、宁远、绥定、塔兰奇税务凡五处，而以理事同知专司之。近年来商民闢闢，民乐田畴，轮蹄懋迁，货殖平准，村落毗接，鸡犬相闻。昔年荒服之区，今悉无殊内地矣”。^②

随着当地社会经济的繁荣和边防建设的不断加强，以伊犁九城为中心，形成了拱卫祖国西大门的堡垒。

（二）卡伦与巡边、巡哨制度

清统一新疆后，西部自额尔齐斯河至帕米尔，分别与俄国、哈萨克部、浩罕和巴达克山毗连。疆界绵延数千里，由伊犁将军下属的塔尔巴哈台参赞大臣、伊犁参赞大臣、喀什噶尔参赞大臣分辖。

依据当地特定的历史条件，清政府对西北疆域实行以卡伦制和巡边制相结合的管理方式。初拟以卡伦制为主。伊犁底定，统兵大员兆惠即提出于伊犁西南增设稽查卡伦。1761 年（乾隆

① 《皇舆西域图志》卷三十一、兵防。

② 《清》格琳新：《伊江汇览》，抄本。